

● 中国文化哲学

由《论语》和《诗论》谈孔子以德论诗

荆 雨

(武汉大学 人文科学学院, 湖北 武汉 430072)

[作者简介] 荆 雨(1970-),男,吉林农安人,武汉大学人文科学学院哲学系博士生,主要从事中国古代哲学研究。

[摘 要] 孔子在《论语》中与弟子论《诗》落实于人之修身成德,并重视对《诗》的道德意涵的发现与体会。上博简《孔子诗论》是孔子以德论《诗》的具体体现。孔子对《关雎》等诗的解释表现了其对《诗经》进行德性诠释的一贯原则,由此我们乃可理解“思无邪”的真正含义。

[关键词] 孔子;德性;《诗经》;诠释

[中图分类号] B222.2 [文献标识码] A [文章编号] 1671-881X(2003)05-0546-05

上海博物馆藏《战国楚竹书(一)》出版后,学界对竹书所含文本进行了热烈讨论与深入研究。专家学者对其中《孔子诗论》一篇尤为关注。经过对简文的排序、文字校读等方面的细致、缜密的考究与讨论,取得了卓有成效的成果。竹书出版后,学界已基本认同《诗论》中“××曰”的重文,应读为“孔子曰”的考证。本文在此基础上,结合《论语》中孔子与弟子有关论《诗》的话语探讨孔子“以德论诗”的一贯之道。

一、由《论语》看孔子论《诗》归于德

《论语》中孔子与弟子言《诗》之事见于《阳货》(“《诗》可以兴,可以观”“女为《周南》、《召南》矣乎?”);《泰伯》(“兴于《诗》,立于礼,成于乐。”);《子路》(“诵《诗》三百”);《学而》(“告诸往而知来者”);《八佾》(“起予者商也,始可与言《诗》已矣”)等篇。细读诸篇孔子关于《诗》的言论,我们可以发现:其一,孔子重视诗教。章学诚《文史通义》言:“三代以前,诗教未尝不广也”^[1](第675页)。夏商周以前,诗教已广之论虽未可尽信。然而说孔子所处之春秋时代诗教已很普遍,恐不为过。《礼记·经解》:孔子曰:“入其国其教可知也。其为人也温柔敦厚,《诗》教也”。孔子重视诗教,以诗书礼乐教弟子,可说是时代之必然。所以《论语》中多处记载了孔子与弟子讨论《诗》之事。其二,孔子之诗教落实于人的修身成德。《阳货》篇,“兴”“观”“群”“怨”,朱熹《论语集注》解为:感发志意,参见得失,和而不流,怨而不怒;远迹之事,朱子解为:人伦之道,《诗》无不备,二者举重而言也。“多识”一句,朱子解为:其绪余又足以资多识。由此可知,《诗》既有人伦之道,见民俗世物,又可感发情志,其用大矣。关于“不为《周南》、《召南》其犹正墙面而立”,朱子《集注》:“《周南》、《召南》,《诗》首篇名,所言皆修身齐家之事,‘正墙面而立’,言即其至近之地,而一物无所见,一步不可行”。刘宝楠《论语正义》:“马曰:《周南》、《召南》,国风之始。乐得淑女以配君子。三纲之首,王教之端。故人而不为,如向墙而立。正义曰:……窃又意二南,皆言夫妇之道,为王化之始。故君子返身,必先修诸己,而后可刑于寡妻,至于兄弟,以御于家邦”。三解虽或有不同,然而对孔子言《诗》之旨皆以修身齐家,返身成德作解。《泰伯》“兴於诗”一句,是言为学次第,也是言修身次第。

孔子言《诗》落实于人的修身成德,这是孔门为学的一贯宗旨。《荀子·劝学》:“学恶乎始?恶乎终?其数则始乎诵经,终乎读礼。其义则始乎为士,终乎为圣人”。学问之道在于成为圣人。程颐认为颜子之好学在于“学以至圣人之道”。故孔子重视《诗》之直指内心,兴起人之善志,陶冶人之性情的作用。其三,孔子重视对《诗》进行切己反思,发现并体会《诗》之德性意义。一方面,孔子继承前人或时人对《诗》的利用,教育弟子学《诗》以从政,学《诗》以使于四方。另一方面,孔子重点在于使弟子能切合于内心,做返身修己之思。在诵《诗》、读《诗》的过程中深切体会《诗》中所蕴涵着、潜藏着的真义,并由此切身体会中,涵泳情性,增进自身德性修养,提升个体的心灵境界。

孔门四科,子贡以“言语”、子夏以“文学”见称,史称子夏传《诗》。子夏自言“博学而笃志,切问而近思,仁在其中矣”。子贡与子夏之所以获得“始可与言《诗》已矣”的肯定,在于他们在《诗》的诵读过程中,赋予《诗》以一种德性的内涵,进行一种切合于己的,有利于德性修养的思考与内省,而有“仁在其中矣”的收获。孔子认为“贫而无谄,富而无骄”虽然也是德性修养的比较高的境界,但尚且不如“贫而乐,富而好礼者也”。在孔子那里,仁的境界、德性的修养是一个不断磨炼、砥砺,不可须臾离、止的过程。子贡引《诗》“如切如磋”句证之,说明他不仅理解孔子话语所指,而且能赋予诗句以返身修己的德性内涵。子夏也是从“素以为绚”,而悟及“礼后”,即人必须先有自然的质朴真情、忠信之质,然后才可施以礼义。由《诗》之一般性章句,能进行笃志思考,给以德性的诠释,这是孔子对弟子赞赏有加之所在。

孔子不惟于《诗》重视其德性内涵,于《书》、《易》、《春秋》皆然。冯友兰先生认为,孔子将《春秋》中及其它史官的书法归为“正名”二字,是将《春秋》理论化的作法,孔子对于《诗》、《书》,都是注重其道德性的意义,注意引申其中道德的教训^[2](第50页)。马王堆汉墓出土帛书《要》篇载孔子言,“《易》我后其祝卜矣,我观其德义耳也”。又载“后世之疑丘者,或以《易》乎!吾求其德而矣,吾与史巫同涂而殊归者也”^[3](第424页)。夫子明言其于《周易》所重视的是其中所涵蕴的德性意义,而不是占筮之类。然而孔子如何从德性的角度对《诗》进行解释与思考?上博简《孔子诗论》的发表,提供了理解孔子这一思想的契机。

二、上博简《诗论》体现以德论诗原则

通读简文《诗论》,我们发现《诗论》中“德”及具有德的意味的字、词很多。有“德”字者如:“讼平德也”;“大雅,盛德也”;“清庙,王德也”;“秉文之德”;“不显惟德”;“怀尔明德”。有德之意味者如:敬、善、命、礼、知、恒、爱、美、返本、畏等等。由以上所举可以感知,《诗论》中具有一股浓浓的德的味道。但我们尚不可由此而说,这便是孔子以德论《诗》的证明。稍加考察可知,上所举有“德”字者,多为诗句中本有,或诗句所明显表达者。孔子以前,德的观念在周人中已很普遍。徐复观认为,周人建立了一个由“敬”所贯注的“敬德”、“明德”的观念世界。“敬德”、“明德”乃周初文献之一贯精神^[4](第21页),孔子自言“吾从周”,此处的重德观念乃是对前人敬德观念的承续。那么,孔子对于《诗》的诠释的创造性在哪里?就《易经》而言,《易》本为卜筮之书,学者却能于其中发现(观)德性内涵(德义),此为“观其德义”,这是对《易》的创造性的理解。于《诗》为何?朱熹《诗集传序》言:“凡《诗》之所谓风者,多出于里巷歌谣之作,所谓男女相与咏歌,各言其情者也”。孔子是否于此“男女相与咏歌”之诗句中,发现德性意义,见其“思无邪”之精神?上博简《诗论》10—16简是关于“国风”中《关雎》等七篇的论说。下面我们就此部分做重点分析。依李学勤先生重新进行的排序,兹引如下:《关雎》之改,《樛木》之时,《汉广》之知,《鹊巢》之归,《甘棠》之保(报),《绿衣》之思,《燕燕》之情,曷?曰:童而皆贤于其初者也。《关雎》以色喻于礼,……(十)两矣,其四章则喻矣。以琴瑟之悦,拟好色之愿,以钟鼓之乐(十四)……好,反内于礼,不亦能改乎?《樛木》福斯在君子,不可得,不攻不可能,不亦知恒乎?《鹊巢》出以百两,不亦有离乎?《甘棠》(十三)……及其人,敬其树,其保(报)厚矣。甘棠之爱,以召公……(十五)……情爱也。《关雎》之改,则其思益矣。《樛木》之时,则以其禄也。《汉广》之知,则知不可得也。《鹊巢》之归,则离者(十一)……[召]公也。《绿衣》之忧,思古人也。《燕燕》之情,以其独也。

上引《诗论》中《关雎》等七篇见于今本国风《周南》、《召南》、《邶风》中。其中《关雎》、《樛木》、《汉广》见于《周南》；《鹊巢》、《甘棠》见于《召南》；《绿衣》、《燕燕》见于《邶风》。顺便说明的是，《诗论》所论各诗次序与今本诗之次序相同。我们看“《关雎》之改……《燕燕》之情”，其“改”“时”“知”“归”“保”“思”“情”，首先是对于诗句的表层意思的揭示与概括。其中虽也有对《诗》的主观性见解在内（绝对客观是不可能的），但却没有更多创造性的解释。我们在这里所要提出的问题是：将《关雎》等七首诗放在一处讨论，其共同性是什么？也即在此七首诗中所能发现的共同的德性意义是什么？《诗论》说：“童（同）而皆贤于其初者也。”关于此句学界有多种读法，本文基本同意“同而皆贤于其初者也”的读法。关于“童……”，朱骏声《说文通训定声》解：“童……又为同”即“同一”“齐等”“不二”之意。如此则此句的意思应为：（七首诗）含义相同，即在古初之时，民性皆为贤良。《诗论》中多次提及“吾以……得氏初之诗，民性固然”，如“吾以《葛覃》得氏初之诗，民性固然”，“吾以《甘棠》得宗庙之敬，民性固然”。“……币帛之不可去也，民性固然”。郭店楚简《性自命出》：“弊帛，所以为信与征也”^[5]（第455页）。币帛是代表诚信的礼节。“币帛之不可去也”也即诚信礼节的不可废。“民性固然”既有民性本然之意，也有民性皆然之意。这几句是说由诗而见民性本然为善。由此可知，“同而皆贤于其初者也”，应是在进一步的深层思考之后而得出的民性古初为善的结论。这正是以德论《诗》的初步表现。孔子在《论语》中虽然说过“性相近也，习相远也”，但对于此“相近”之性到底是善是恶的问题并无进一步论说。《诗论》中民性古初为善的观念有助于我们深入研究孔子的人性论思想。当然，这种人性本善是否只是经验层面的而无形上的或超验层面的意义？同孟子的性善论有何关联？此类问题尚需进一步研究。

为什么说《关雎》等七首诗是“同而皆贤于其初者也”呢？《诗论》言：“《关雎》以色喻于礼。……以琴瑟之悦，拟好色之愿，以钟鼓之乐……反内于礼，不亦能改乎？《樛木》福斯在君子，不亦能时乎？……《汉广》]……不攻不可能，不亦知恒乎？《鹊巢》出以百两，不亦有离乎？……”我们首先注意到的是这段文字的语气同《论语·学而》第一章：“子曰：学而时习之，不亦说乎？有朋自远方来，不亦乐乎？人不知而不愠，不亦君子乎？”非常相似。再者，我们可以发现，孔子是根据七首诗的内容而给以德性的诠释。下面主要结合《关雎》一诗，探讨《诗论》的德性诠释特色。今本《诗·周南·关雎》：关关雎鸠，在河之洲，窈窕淑女，君子好逑。参差荇菜，左右流之，窈窕淑女，寤寐求之。求之不得，寤寐思服，悠哉悠哉，辗转反侧。参差荇菜，左右采之，窈窕淑女，琴瑟友之。参差荇菜，左右毛之，窈窕淑女，钟鼓乐之。

《毛诗正义》言：“《关雎》五章章四句”。则知其四章有“窈窕淑女，琴瑟友之”；五章有：“窈窕淑女，钟鼓乐之”。《诗论》言：“《关雎》以色喻于礼……其四章则喻矣”。“其四章则喻矣”，即是“喻于礼”。《论语·里仁》言：“君子喻于义，小人喻于利”。喻，晓也，即知晓、明了之意。“喻于义”与“喻于礼”皆是对于礼义的明了。《诗论》言“其四章则喻矣”，明显以“琴瑟友之”，“钟鼓乐之”为“喻于礼”。其前三章，按《诗论》则为“好色之愿”。《论语·子罕》言“吾未见好德如好色者也”，二“好色”意相同，皆为对于美好之色的喜好、倾心。此“好色之愿”虽不为孔子所极为贬斥，但在价值评判上却远逊于“好德”之志。帛书《五行》言“喻则知之矣，知之则进耳。喻之也者，自所小好喻乎所大好”，后又言“由色喻于礼，进耳”。喻是知之意，而此“知”又包含由发乎性情之好色，进而有对于礼义之好。所好内容之由“小好”到“大好”的转变，意味着人的心灵境界和道德品性的提升。又《论语·学而》子夏曰：“贤贤易色……”，《朱子集注》解为：“贤人之贤，而易其好色之心，好善有诚也”。《诗论》所言“好色之愿”应即“好色之心”。由子夏言“贤贤易色”及朱注，可知“拟”即为“易”。“以琴瑟之悦，拟好色之愿”，即以好德之心易其好色之心。进而，由“好色之愿”至“琴瑟之悦”“钟鼓之乐”，《诗论》称之为“反内于礼”。《论语·颜渊》：子曰：“克己复礼为仁”。克，约也；复，返也。意为能够规约自己的情性而返于礼、符合礼的规定便是在行仁。“以琴瑟之悦，易好色之愿……反内于礼，不亦能改乎”！以琴瑟、钟鼓之乐改易其好色之愿，使其行事复返于礼。从上面分解，此字读为“改”是可行的。廖各春认为：“简文的所谓改即《毛序》之‘风’‘正’‘化’，也就是《毛序》所谓‘移风俗’或《礼记·乐记》所谓‘移风易俗’”。但孔子此处显然不是指《关雎》诗的风化作用，而是指诗中所表现出来的能够“反内于礼”、“以色喻于礼”的德性精神。由以上分疏，可知孔子于《关

雉》诗,所重者是其“以色喻于礼”“反内于礼”的德性内涵。孔子于《甘棠》、《汉广》等诗也作如是解读。《甘棠》之“保”是指诗句“勿剪勿伐”“勿剪勿拜”“勿剪勿败”之意。念及召公之美德,于其所借以休憩之树,也不可斩伐、敲击、攀扒之。“其保厚矣”,此对甘棠之保护可见民性之淳朴、深厚。孔子所重者在此。当然“保”读如“报”也是可行的。《汉广》一诗表达了诗中男子对不可求之汉女的恋慕之情。“不攻不可能”即知不可得、不可求便不强求。孔子对此当行则行、当止则止的行为与精神极为赞赏,称其“不亦知恒乎”。“知恒”即知“常”,也即知“道”,知“中”。《孟子·万章》言孔子“可以速而速,可以久而久,可以处而处,可以仕而仕”,孔子重视的是此诗中知“止”、知“道”的德性精神。

就以上所论可见,孔子论《诗》并非一定要揭示《诗》之原意为何,孔子是以诗为技艺、几微,通过诵诗、读诗,进行切近内心的思考,从而体会和把握其中所蕴含的道。《关雎》等七首诗,其意未必尽同,所同者诗中之德义耳。再如《诗论》下文,孔子曰:“《宛丘》吾善之,《猗嗟》吾喜之,《鸛鸣》吾信之,《文王》吾美之,《清庙》吾敬之……”。“善”、“喜”、“信”、“美”、“悦”、“敬”都是读者所具有的内心的情感与体验。为何善、喜、信、美、敬之?在这里,诗意本身为何已不重要,重要者惟在于诗句能够激发人之善志,使人产生道德(善、信)的、甚至是宗教的(敬)、审美的(美、悦)情感。

三、“思无邪”及“乐而不淫”的德性诠释意义

孔子论《诗》,重在对于《诗》的德性内涵进行思考,并由此切近内心之思而有理想人格的成就与道德境界的提高。这是孔子论《诗》的一贯之道。郝大维、安乐哲认为:“这些解释者表面上是在阐述《诗经》,实际上是在表达自己的思想。因此,《诗经》的成功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它的读者的性质及其不同的经验”^[6](第45页)。孔子对于《诗经》的德性诠释,即依赖于其“与命与仁”的所谓解释学的“前见”。孔子的世界乃是一个道德的世界,夫子目之所及皆充满着深厚的德性意蕴并能引发对人生价值之思考。我们看到孔子发自内心地感喟“逝者如斯夫”,“岁寒,然后知松柏之后凋也”。《孔子诗论》的发表有助于我们更深刻而全面地认识孔子对于《诗经》的理解。如此,我们再回到《论语》中后人聚讼不已的二句论《诗》语言,从以德论《诗》的角度加以分析。《论语·八佾》:子曰:“《关雎》,乐而不淫,哀而不伤”。《论语·为政》:子曰:“《诗》三百,一言以蔽之,曰:‘思无邪’”。

关于“《关雎》,乐而不淫,哀而不伤”,《毛诗序》云:“《关雎》,乐得淑女以配君子,忧在进贤,不淫其色;哀窈窕,思贤才,而无伤善之心焉”。《诗序》解“乐”是“乐得淑女以配君子”;“不淫”为“不淫其色”;“哀”为“哀窈窕思贤才”;“不伤”为“无伤善之心”。朱熹《论语集注》:“淫者,乐之过而失其正者也。伤者,哀之过而害于和者也”。淫为乐之过,伤为哀之过。刘宝楠《论语正义》:孔曰:“乐不至淫,哀不至伤,言其和也”。也以和作解。皮锡瑞《经学通论》认为,班固言“《关雎》哀周道而不伤”义极明晰。皮氏又说:“乐而不淫,《关雎》诗之义也,可见人君远色之正;哀而不伤,作《关雎》诗之义也”^[7](第9页)。皮锡瑞以正义、旁义解诗,是为创见。今人陈子展认为:“‘《关雎》乐而不淫,哀而不伤’本言声调,以论文义亦得”^[8](第4页)。今从上博简《诗论》可知,孔子认为“《关雎》以色喻于礼”,“反内于礼,不亦能改乎”?孔子是以“礼”论《关雎》之正。所以“乐而不淫,哀而不伤”应从合礼、适度方面去理解,即乐、哀皆不过度,皆中节、合礼,而归于情性之正。孔子重视人的行为举止和情性的合礼、适度。孔子言中庸为难能,曰:“中庸之为德也,其至矣乎,民鲜久矣!”他又言“过犹不及”即认为过与不及都不符合适度的原则。所以孔子言“《关雎》乐而不淫,哀而不伤”,是重视其“以色喻于礼”“反内于礼”的合礼、适度的精神。

再看“思无邪”一句。朱子《论语集注》:“凡诗之言,善者可以感发人之善心,恶者可以惩创人之逸志,其用归于使人得其情性之正而已”。朱熹是以《诗》之用解释“思无邪”。戴震《诗经考序》言:“余私谓《诗》之辞不可知矣,得其志则可通乎其辞。作诗之志愈不可知矣,蔽之以‘思无邪’之一言,则可通乎其志”。戴又言:“余亦曰:三百篇皆忠臣孝子贤妇良友之言也,而又有立言最难,用心独苦者,则大忠而诤之谎言逊词,亦圣人之所取也”^[9](第1791页)。依戴震所言,《诗》之辞乃不可知,得《诗》之志便可通乎其

词义;而作诗之志愈发不可知,用“思无邪”来概言之,便可通三百篇之志,所以“思无邪”之志贯通于三百篇首末,是孔子赋予《诗》的“一贯之道”。所谓“忠臣孝子贤妇良友之言”固为“思无邪”;即如“立言最难,用心独苦者”也是无邪之思。孔子论《诗》,重视于《诗》中领悟其德性意义。“思无邪”虽是言《诗》和对《诗》所做的评论,我们却从中发现孔子对《诗》的一以贯之的诠释原则:以德论《诗》。“思无邪”,一方面是指,于“圣贤发愤之所为作也”之诗中,见无邪之思,见醇厚贤良之精神品格,感发并熏陶自我内在精神,所谓“见贤思齐焉”。另一方面是指,于所谓“怨诽”、“淫佚”之诗,由其不善而反归内心,思使自己情性之发不流于邪侈而归于正,合于礼,所谓“见不贤而内自省也”。此正是孔子以德论诗的一贯原则。

结合上博简《孔子诗论》及《论语》中相关论《诗》语句,可以说以德论《诗》、观《诗》之德义是孔子论《诗》的一贯原则。这一原则深刻地影响并导引着孔门后学对《诗》的诵读及理解。甚而,由孔子肇其端,“以人为本位,以道德为中心”,乃成为“中国经典诠释的根本”^[10](第 87 页)。

[参 考 文 献]

- [1] 章学诚. 文史通义校注[Z]. 北京:中华书局,1994.
- [2] 冯友兰. 冯友兰选集:上[Z]. 北京:北京大学出版社,2000.
- [3] 陈松长, 廖名春. 帛书“二三子问、易之义、要”释文[A]. 道家文化研究[C]. 上海:上海古籍出版社,1993.
- [4] 徐复观. 中国人性论史先秦篇[M]. 上海:三联书店,2001.
- [5] 李 零. 郭店楚简校读记[A]. 道家文化研究[C]. 北京:三联书店,1999.
- [6] 郝大维, 安乐哲. 孔子哲学思微[M]. 南京:江苏人民出版社,1996.
- [7] 皮锡瑞. 经学通论二诗经[M]. 北京:中华书局,1954.
- [8] 陈子展. 诗经直解[M]. 上海:复旦大学出版社,1983.
- [9] 戴 震. 戴震全集:四[M]. 北京:清华大学出版社,1995.
- [10] 郭齐勇. 儒学与儒学史新论[M]. 台北:台湾学生书局,2002.
- [11] 李学勤. 《诗论》简的编联与复原[J]. 北京:中国哲学史,2002,(1).
- [12] 廖名春. 上博简《关雎》等七篇诗论研究[J]. 中州学刊,2000,(1).
- [13] 马承源. 战国楚竹书:一[M]. 上海:上海古籍出版社,2001.

(责任编辑 严 真)

Confucius' Moral Interpretation on Odes in *Lun Yu* and *Shi Lun*

JING Yu

(School of Humanities, Wuhan University, Wuhan 430072, Hubei, China)

Biography: JING Yu (1970-), male, Doctoral candidate, School of Humanities, Wuhan University, majoring in ancient Chinese philosophy.

Abstract: In the *Lun Yu*, Confucius paid more attention to the understanding and appreciating of *The Odes*. He considered *The Odes* as a way of one's achieving the moral personality. How to understand? There is no illustration in *Lun Yu*. In *Chu Bamboo Slip Shi Lun*, Confucius interpreted, from the moral side, some poets of *The Odes*, such as *Guan Ju*, *Gan Tang*, *Han Guang* and so on.

Key words: Confucius; *Odes*; moral; interpretation